

房屋租赁合同

甲方：惠州技师学院

乙方：深圳市欧美源科技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友好协商的基础上，就房屋租赁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：以兹双方共同遵守。

- 1、甲方将位于惠州市惠城区江北西区 31 号小区（惠州技师学院）房屋出租给乙方。
- 2、期限 **2024 年 08 月 28 日至 2029 年 08 月 29 日。**
- 3、乙方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半年或者一年一次支付支付给甲方。
- 4、乙方签订完房屋租赁合同，甲方收到乙方支付的租金且至租赁合同到期。
- 5、租赁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内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确定是否继续续租。
- 6、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合同提前解除，甲方不再退还剩余的房租费用，因甲方原因提前解除合同则按三个月租金赔付乙方，并承担其搬家费用。
- 7、本合同经甲、乙双方签字后生效。
- 8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- 9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甲方：惠州市技师学院

乙方：深圳市欧美源科技有限公司

(盖章)

(盖章)

签约地点：惠州市

代表（或授权）人：

2024年 8月 28日

代表（或授权）人：

2024年 8月 28日

